

福利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2年11月8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法律改革委員會(下稱"法改會")屬下監護權和管養權小組委員會發出的報告

在2010年2月8日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述其對法改會在《兒童監護權報告書》、《國際性的父母擄拐子女問題報告書》及《子女管養權及探視權報告書》中所作出的建議的立場。其後，政府當局已完成法例修訂，以落實《兒童監護權報告書》中的建議，並正修訂相關法例，以落實《國際性的父母擄拐子女問題報告書》中的建議。

2013年第一季

至於在2005年3月7日發表的《子女管養權及探視權報告書》(下稱"報告書")，政府當局表示現正審慎研究報告書所提出的建議。政府當局於2011年12月28日展開為期4個月的公眾諮詢，探討香港應否以立法形式推行"共同父母責任模式"。當局已在事務委員會2012年1月9日的會議上簡介諮詢文件的內容。事務委員會已於2012年2月25日舉行特別會議，聽取團體就諮詢文件表達意見。政府當局表示會因應所接獲的意見，擬定是否及如何落實報告書的有關建議。

政府當局將於2013年第一季向委員簡介就"子女管養及探視權：應否以立法形式推行「共同父母責任模式」"進行公眾諮詢的結果，以及有關的未來路向。

2. 在非醫院環境下提供療養服務

在2004年12月，政府當局曾就在非醫院環境下為病情穩定的長者提供療養宿位的擬議試驗計劃諮詢事務委員會。政府當局現正探討不同方案，包括提升資助安老院舍的部分宿位，藉以為長者提供療養服務。政府當局將於適當時候匯報有關的進展。

尚待決定

3. 退休保障

事務委員會及其轄下的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曾在上屆立法會任期內研究有關全民退休保障的議題。小組委員會於2012年5月14日向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立法會CB(2)1942/11-12號文件)，並提出多項建議，供政府當局考慮。小組委員會亦建議事務委員會在下屆立法會任期內與政府當局跟進有關事宜。

尚待決定

4. 慈善籌款活動

事務委員會於2007年6月11日的會議上討論監察慈善籌款活動的現行架構。委員商定在下個會期進一步討論有關事宜，特別是監察公眾慈善籌款活動的捐款如何運用的事宜。

尚待決定

繼法改會轄下的慈善組織小組委員會發表《慈善組織》諮詢文件後，事務委員會於2011年8月24日舉行了一次特別會議，聽取公眾對此議題的意見。因應於2011年10月結束的公眾諮詢期內收集所得的意見，法改會轄下慈善組織小組委員會已開展擬訂具體建議的工作，以加強措施，監察慈善籌款活動。

5. 檢討公共福利金計劃下傷殘津貼申請的審批制度

王國興議員和黃國健議員在上屆立法會任期內建議討論此項目。委員關注傷殘津貼的資格準則，以及處理傷殘津貼申請的制度和上訴機制。

尚待決定

據王國興議員表示，政府當局已完成上述檢討，但檢討報告尚未發表。他希望事務委員會可盡早討論此項目，以促使政府當局早日公布有關的檢討結果。

在2012年10月16日的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謝偉俊議員籲請當局檢討傷殘津貼的申領資格準則，並認為有關資格準則導致某類殘疾人士(例如完全失明)可申領傷殘津貼，但某些不同類別的殘疾人士(例如喪失一腿)卻未能全部符合有關資格。

在2012年10月31日的非正式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在跟進行政長官的政綱時，會處理傷殘津貼中有關傷殘定義的事宜。

6.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下連續居港一年規定及公共福利金計劃

在2010年7月12日會議上，梁耀忠議員關注高等法院就綜援計劃下連續居港一年規定的司法覆核所作出的裁決，並建議跟進此事及高齡津貼申請人的居港規定。

尚待決定

由於預計會進行上訴法律程序，委員商定在適當時候再考慮是否有需要討論此事。

當局已依據上訴法庭於2012年2月作出的裁決，撤銷綜援計劃下連續居港一年的規定。與此同時，原訟法庭分別於2012年5月14日及9月17日駁回兩宗有關申領高齡津貼須連續居港一年的規定的司法覆核，並裁定有關規定符合憲法。

7. 推行殘疾人士院舍發牌計劃的進度及相關配套措施

應《殘疾人士院舍規例》及《2011年〈殘疾人士院舍條例〉(生效日期)公告》小組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承諾，在開始推行發牌計劃後的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推行殘疾人士院舍發牌計劃及相關配套措施(包括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及經濟資助計劃)的進度。

2013年1月

8. 到院藥劑師服務計劃

政府當局在2011-2012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9. 兒童發展基金的進度報告

政府當局在2011-2012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此項目。政府當局會向委員匯報兒童發展基金的推行進度及改善措施。

2013年第一季

10. 檢討綜援計劃下的租金津貼

在事務委員會與房屋事務委員會於2012年4月13日舉行的聯席會議上，委員關注到綜援計劃下的租金津貼是否足以讓領取綜援的露宿者應付私人房屋的租金開支，並認為事務委員會有需要跟進租金津貼最高金額的檢討機制。

尚待決定

11. 廣東計劃

在2012年3月12日會議上，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廣東計劃，內容關乎向選擇移居廣東的香港長者發放高齡津貼。委員關注

2013年第二季

廣東計劃的實施時間表，以及把其延展至福建等其他省份的計劃。委員在2012年4月12日的會議上商定，事務委員會應繼續跟進此事。

12. 長者生活津貼

政府當局於2012年7月16日宣布推出新的 2012年11月12日
每月2,200元長者生活津貼，作為對因生活拮据而需要支援的65歲或以上本港長者的另一種形式的經濟援助。

為討論此項目，事務委員會舉行了3次特別會議，其中一次於2012年10月22日與政府當局會商，另外兩次則於2012年10月25日及29日與政府當局及團體會商。委員認為，事務委員會應繼續跟進與長者生活津貼有關的事宜。

事務委員會將會在2012年11月12日會議上，就長者生活津貼再與團體及政府當局會商。

13. 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通道及設施

事務委員會及其轄下的改善殘疾人士無障礙通道及設施小組委員會曾在上屆立法會任期內研究有關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通道及設施的議題。小組委員會於2012年5月29日向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立法會CB(2)2065/11-12號文件)，並作出多項建議，供政府當局考慮。小組委員會亦建議事務委員會在下屆立法會任期內與政府當局跟進此事。政府當局會繼續提供季度報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在現有政府處所和設施及房屋委員會物業進行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的進度。

尚待決定

14. 注資社區投資共享基金(下稱"共享基金")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財政司司長在其2012-2013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宣布向共享基金再注資兩億元，讓共享基金繼續發揮其社會功能，進一步在地區建立社會資本。政府當局會就注資建議徵詢委員的意見，以期在2013年第一季向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尋求撥款批准。

2012年12月

15. 按年調整綜援計劃和公共福利金計劃的金額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按年調整社會保障款額，須獲財委會批准。政府當局會按既定機制在每年11月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根據最新社會保障援助物價指數作出調整的建議，以期在12月向財委會尋求撥款批准，使按年調整生效。修訂後的款額將於翌年2月生效。

2012年11月12日

事務委員會將於2012年11月12日的例會上討論此項目。

16. 在朗屏興建一間合約安老院舍暨長者日間護理單位及一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任何從獎券基金撥款的計劃，如每年的經常性政府開支超逾1,000萬元，須徵求財委會批准。政府當局會在2012-2013年度申請獎券基金撥款，以在朗屏興建一間合約安老院舍暨長者日間護理單位及一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由於該項目每年的經常性政府開支將超逾1,000萬元，政府當局擬於2012年11月諮詢事務委員會，以期在2013年第一季向財委會尋求撥款批准。

2012年11月12日

事務委員會將於2012年11月12日的例會上討論此項目。

17. 社會企業發展基金(下稱"社企發展基金")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行政長官於2012年7月16日宣布計劃設立社企發展基金，向獎券基金申請撥款5億元，以支持社會企業進一步發展。政府當局一直有諮詢相關持份者，並擬訂基金的細節。

尚待決定

政府當局表示會就社企發展基金向委員作出匯報，並應邀請民政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參與此項目的討論。

18. 建議就長期護理政策成立聯合小組委員會

張超雄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

2012年11月12日

19. 在石硤尾和天水圍為殘疾人士設立兩項康復服務設施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任何從獎券基金撥款的計劃，如每年的經常性政府開支超逾1,000萬元，須徵求財委會批准。為成立一所位於深水埗石硤尾邨的新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及另一所位於天水圍天晴邨的新展能中心暨嚴重弱智人士宿舍，政府當局會於2012-2013年度就這兩項計劃的裝修工程及添置家具和設備的費用，尋求從獎券基金撥款。由於此兩項計劃每年的經常性政府開支將超逾1,000萬元，政府當局擬於2012年12月諮詢事務委員會，以期在2013年第一季度向財委會尋求撥款批准。

2012年12月

20. 實施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建議的進度報告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2013年第一季度

21. 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

政府當局於2012-2013年度建議討論此項目。 2013年第二季

22. 長者護理政策

副主席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23. 社會企業發展政策

副主席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24. 檢討長者服務合約的招標機制

副主席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25. 提供及改善長者福利服務處所

副主席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26. 社會福利規劃

副主席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27. 家庭議會的工作進度

副主席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